

二零一零／二零一二年度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27 人
出席委員人數：13 人

會議內容摘要

(1) 關注豐安街潔淨衛生事

食環署報告於 5 月中旬至 6 月下旬在豐安街採取 3 次的突擊檢查行動及增加定期清洗次數，並且增設狗糞箱數目至 4 個，以便遛狗居民使用。

(2) 安定邨店舖非法霸佔公共地方

委員指出，安定邨美食廣場的食客經常在晚間於食店外的公眾地方吸煙及飲酒，喧嘩鬧事，滋擾居民。主席請秘書處去信衛生署控煙辦公室、食環署、房屋署、警方及領匯，促請有關部門加強執法。

(3) 樂翠街的交通問題

食環署報告垃圾車每日一次到樂翠街垃圾收集站收集垃圾，相信垃圾車不會對該段路面構成額外負荷。秘書處已去信邀請屯門地政處向附近屋苑的代表講解有關樂翠街路段的維修責任。

(5) 海珠路遊樂場設施

康文署及建築署已計劃在長者健身設施範圍內加設蔭棚設施，預計今年內可以動工興建。

(7) 友愛路違例泊車

為改善友愛路違例泊車的情況，警方將在愛明樓和愛德樓之間的一段友愛路加強巡邏，檢控違例泊車的車主。

(8) 三聖邨停車位的管理問題

主席報告已促請屯門地政處將三聖邨漁市場舊址以短期租約形式出租，撥作臨時停車場，預期工程將於 9 月開始動工。

(9) 機場第三條跑道

委員關注機場第三條跑道工程對地區的影響，請秘書處搜集有關資料，供委員參閱。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度屯門東北分區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記錄會議摘要(擬稿)**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28
出席委員人數：13

會議內容摘要：

1. 要求改善福亨村路交通擠塞問題及在福亨村路路口增設行人過路燈

運輸署就改善福亨村路交通擠塞事宜作書面回覆，表示路政署已於本年 3 月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報告初稿，在收集有關部門意見後，該報告已於 6 月底呈交發展局審批。

至於福亨村路路口增設行人過路燈事宜，運輸署書面回覆表示，已在去年年底完成該交界處的改善工程，把有關交通燈位的停車線向福亨村路方向後移，以騰出更多空間給予由青山公路轉入福亨村路的車輛，這改變同時可以讓行人在交通燈轉為紅燈之後有更長的時間橫過馬路。此外，該署相信待連接福亨村路與港深西部公路橋底新路支路的工程於 9 月底前完成後，可紓緩福亨村路路口交通頻繁的情況。之後，該署將再收集有關交通數據及詳細研究在福亨村路路口增設行人過路燈對交通的影響。

2. 要求加強深西通道橋底綠化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地政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本年 6 月 28 日聯同主席進行初步實地視察，確定建議美化的地帶是位於屯門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中「將后海灣幹線橋底空地(屯門段)改建為休憩及多用途活動場所」的工程側。在視察中，康文署代表初步表示願意跟進在該處的美化工程及負責日後的園藝保養，其他細節安排將交由上述部門負責。

3. 要求增加深西通道橋底泊車位

運輸署書面回覆表示，該署已於本年 6 月 28 日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並會就委員的建議在附近的公眾停車場進行使用率調查，如確立有實際需求及有合適的政府土地，會考慮加設咪錶泊位供使用者作短暫停泊用途。如現時有車輛違泊以致影響交通或行人安全，應交由警方採取執法行動。

4. 要求於景峰徑增設單車泊位

運輸署書面回覆表示，該署已於去年 7 月在景峰徑及景新徑的交界位置新建了 20 個單車停泊位。該新建的單車停泊處連同輕鐵站及蒙恩小學旁的單車泊位，景峰一帶現有單車泊位 132 個。因此，該署認為已有足夠的單車泊位供區內的單車使用者作短暫停泊之用，故該署不支持在景峰徑加設單車泊位。在本年 6 月 28 日的實地視察中，有委員向該署表示，現時安裝在蒙恩小學側的單車泊位是在緊急車輛通道的中央，實有礙緊急車輛的出入，故要求該署更改單車泊位的位置。該署同意跟進並會盡快進行諮詢。

屯門東北分區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八月

二零一零/二零一二年度屯門西北分區委員會第七次會議 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良景邨良景社區中心一樓會議室
委員人數：28
出席委員人數：15

1. 改善裝修中的良景商場環境

委員支持良景商場改善工程，但認為因工程所引致的問題必須解決，以免影響居民。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回應工程均遵守有關法例條款進行施工並派專人監督及改善，亦聘有安全主任參與工程。流動廁所會於7月底或8月初搬走，屆時原有的廁所會翻新後重開。商場的商舖規劃，較早前已向居民派發小冊子介紹，歡迎隨時索取，但由於商舖出租仍在洽商中，行張開業的商號則不便公開。商場舞台會有所改動，而借用人仍要遵照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條例及防火條例。

2. 香港警務處報告

警方代表報告，近期區內罪案計有入屋爆竊、非禮、行劫、金屬盜竊及聚賭等，有部份案件已被警方偵破。此外，警方會在本年10月開始調派人手加強巡邏區內娛樂場所。至於電話騙案、祈福黨及街頭騙案仍偶有發生，警方已印製小冊子及海報，以口號「不明來電要核實身份、勿做騙徒提款機」提醒市民防範。此外，警方會在暑假期間，加強晚間巡邏。他亦補充警方參與了由救世軍和明愛夜展舉行的反黑研討會，彼此交換心得及研究日後加強合作事宜。

3. 食物環境衛生署報告

有委員稱，近日有三名小販在寶田邨附近泳池旁對開路行人路擺賣，阻塞道路。食環署代表回應會跟進有關小販擺賣事項。另有委員表示在田景路靠近輕鐵路軌的行人路發現廢棄物件堆積，相信是拾荒者所為，請食環署調查。食環署代表回應表示會先了解該地點是否其管轄範圍，以便跟進或轉介其他部門。

4. 香港廉政公署報告

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代表表示廉署誠邀各地區人士包括分區會委員於10月17日（星期一）晚上出席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舉行新一輯《廉政行動2011》電視劇集的首映禮，邀請函將寄給委員。他亦表示，為新界西舉辦《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簡介會已於6月28日晚上於荃灣官立中學順利舉行，當晚共有78位地區人士出席，相信他們對有關條例會有進一步的認識及掌

握。他亦向委員匯報「守法規 重廉潔」2011/12 年度屯門區倡廉計劃的進展，其中的大型展覽計劃於 201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五）於屯門市廣場舉行。此外，特別為宣傳廉潔選舉而裝置的廉署流動展覽車，將於 10 月 11 日在屯門西北分區的兆隆苑行人路展出，歡迎各委員及區內居民參觀。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報告

康文署代表報告，8月7日為「全民運動日」，屆時市民可免費享用各項設施，如游泳館、網球場、體育館、高爾夫球場等。從7月31日上午9時30分起，市民可親自到場取票，先到先得並不設網上報名。

屯門西北分區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七月

2010-2012 年度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第七次會議摘要

日期：2011年7月7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3時正
地點：屯門蝴蝶邨蝴蝶灣社區中心地下禮堂
委員人數：25名
出席委員人數：14名
會議內容摘要：

1. 要求加強清理違規懸掛的橫額

屯門地政處(下稱地政處)已聯同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於本年4月27日，在悅湖山莊一帶採取聯合行動，拆除10張未經批准懸掛的橫額。食環署代表報告，由4月27日至7月6日期間，署方及地政處共進行5次聯合行動，合共清理47張違規懸掛的橫額。有委員認為違規懸掛的橫額既影響環境市容，也影響行人及駕駛人士的視線，要求地政處及食環署加強巡查及清理蝴蝶灣區一帶違規懸掛的橫額。

2. 要求遷移湖翠路美樂輕鐵站旁的設備櫃

地政處代表報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最近向該處提交改動設備櫃位置的建議書，地政處正處理有關事宜。

3. 蝴蝶邨街市公磅被雜物阻塞及更換蝴蝶廣場平台的照明系統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已清除蝴蝶邨街市公証磅前的雜物，並於街市的當眼位置張貼告示，提醒顧客公証磅的位置。此外，領匯的工程部正籌劃更換蝴蝶廣場平台的照明系統。

4. 要求延長輕鐵屯門碼頭總站側的行人路上蓋

委員備悉本年度的地區小型工程已截止接受申請，有關要求將在下年度接受申請時提出。

5. 要求在輕鐵屯門碼頭總站加設紅燈燈示

機電工程署規管服務/鐵路科的回覆表示該署負責監督鐵路的安全運作，並認為上述要求是涉及交通工程及道路使用者的安全，不在其管轄範圍。運輸署早前的回覆指出，輕鐵路軌及橫過路軌的行人過路設施，屬港鐵的管理及維修範圍。運輸署並沒有在行人過路處加設紅燈燈示，提醒行人留心過路。港鐵的回覆則表示，按照輕鐵車長的工作指引，當輕鐵進入和駛離月台及經過行人過路處及交匯處時，均需發出鈴聲，提醒行人注意輕鐵駛近，有關安排是一項安全措施。現時車長在駕駛輕鐵至屯門碼頭站的行人過路處時，同樣會發出鈴聲，提醒行人過路安全。

6. 蝴蝶灣泳灘浮台被移走

有委員接獲居民向他反映，蝴蝶灣泳灘的浮台被移走，他要求重設浮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會跟進有關意見。

7. 選民登記

屯門民政事務處代表報告，為配合選舉年，選舉事務處已在各區進行大型宣傳，以及由選民登記幹事進行選民登記工作。今年的選民登記由 2011 年 6 月 11 日至 7 月 16 日舉行。凡持有身分證明文件、年滿 18 歲及通常在香港居住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均有資格登記為選民。已登記的選民無須重新登記，選民的住址或其他個人資料如有更改，則應在 8 月 29 日前通知選舉事務處。

8. 街頭騙案及預防沙灘盜竊

香港警務處代表報告，屯門近期發生兩宗祈福黨街頭騙案，警方十分重視案件，並已加強巡邏。為打擊區內的街頭騙案，警方已在 7 月 7 日上午進行街頭宣傳。此外，屯門警區將加強預防沙灘盜竊的宣傳工作，呼籲泳客及車主小心保管財物。

9. 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 2011-2012 年度工作計劃

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下稱廉署)代表介紹上述工作計劃。在 2011-2012 年度，廉署將於屯門及元朗區進行約 380 項倡廉講座和探訪活動，並舉辦 19 項地區倡廉教育活動，預計接觸約 35,000 人次。為配合本年度舉行的多項公共選舉，廉署將與屯門區議會及屯門民政事務處共同推行「守法規 重廉潔」屯門區倡廉計劃(下稱倡廉計劃)。應廉署的邀請，委員一致通過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為倡廉計劃的協辦機構。

10. 分區會活動

「派發掛曆及利是封暨書寫揮春活動」將於本年 12 月 24 日(星期六)上午 11 時，在蝴蝶灣社區中心地下、啓豐商場對出空地及新屯門中心對出空地舉行。「屯門西南分區齊賀新春嘉年華」則定於 2012 年 2 月 4 日(星期六)下午 2 時，在蝴蝶灣社區中心禮堂舉行。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

2011 年 7 月

2010 至 2012 年度屯門大興及山景分區委員會
第 7 次會議摘要

日期： 2011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 25 人
出席委員人數： 17 人

會議內容摘要：

1. 好景工業大廈旁的枯樹問題

屯門地政處(地政處)已移除 36 棵銀合歡樹，確保附近行人的安全。待鳴琴路快線解封後，承辦商會向有關部門提交封路建議書(即封閉部分鳴琴路慢線)及移除附近的 1 棵銀合歡樹及對餘下的 7 棵大樹(即 4 棵台灣相思及 3 棵細葉榕)進行修樹工程。有關工程可望於 9 月中完成。地政處亦會定期修剪該處的雜草。

2. 商業易拉架及電訊公司推廣活動阻塞蔡意橋行人路

食環署已於本年 3 月開始加強巡查工作，於 6 月發出了 1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一般而言，食環署會採取先勸籲後檢控的方式處理商業易拉架阻塞行人路的問題，希望在執法和市民謀生兩方面取得平衡。若屢勸不改，食環署會進行檢控工作。

3. 有人擬在蔡意橋向途經市民索取金錢

警方已加強在有關地點的巡邏。惟過去兩月，警方沒有收到有人在蔡意橋行乞的報告。

4. 單車使用者危險使用道路

委員反映有單車使用者高速橫過大興街及衝上行人路，對汽車駕駛者及行人造成危險。房屋署表示在有關停車場出入口的路面設有減速壘，令車輛進出時減低車速，避免意外發生。另該署已加強人手巡邏，並於各座大堂張貼通告，呼籲單車使用者遵守道路守則，安全駕駛。警方亦關注單車所引致的意外，一直宣傳安全使用單車的訊息。委員認為警方及房屋署可進行執法工作，而當區區議員、屋邨代表及各地區團體可加強宣傳安全使用單車的訊息，共同改善有關情況。

5. 大興商場平台花園高空擲物

委員反映有人從大興商場平台花園向外拋出雜物，如膠樽及汽水鋁罐，影響途人的安全。委員要求去信領匯公司反映上述問題，加強教育及宣傳。

6. 輕鐵 507、610 及 751 線班次不足

委員反映輕鐵 507、610 及 751 線班次不足，以致車廂非常擠逼，要求港鐵公司按乘客情況調配車輛，並多派雙卡列車行駛有關路線。委員會將去信港鐵公司反映委員的意見，希望情況盡快得到改善，以應付開學時的乘客量。

7. 大興邨興平樓地下聚賭

委員反映聚賭問題，擔心住戶子女受到影響，要求有關部門關注。警方回應會跟進聚賭問題，需要時進行執法行動。

8. 工業大廈私自改變單位用途

委員反映區內有工業大廈單位私自改作住宅用途，有些甚至改作卡拉 OK 或跳舞用途，對單位本身及其他租戶構成潛在危險。民政處表示私自改變單位用途屬違反土地契約，有關部門可採取執法行動。委員若發現有違規的情況，可將資料交民政處，以便轉介相關部門作出跟進。

屯門大興及山景分區委員會

2011 年 8 月